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 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,并于 2021年1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侃如主持, 会议应到监事3名,实到监事3名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 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,形成如下决议: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员工借款管理办法》

监事会认为: 本次为员工提供借款事项是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 下实施,切实减轻公司员工的经济压力,有利于稳定公司的人才队伍,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,决策程序合法有效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《员工借款管理办法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。 特此公告。

> 广东和胜工业铝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7日